

《斗罗大陆II绝世唐门》

作者：唐家三少

内容简介

《绝世唐门》由网络作家唐家三少所写的一本玄幻异界大陆小说，签约于起点中文网，于去年年底正式确定创作，是在《神印王座》结束后发表的一本全新力作。

这里没有魔法，没有斗气，没有武术，却有武魂。唐门创立万年之后的斗罗大陆上，唐门式微。一代天骄横空出世，新一代史莱克七怪能否重振唐门，谱写一曲绝世唐门之歌？

百万年魂兽，手握日月摘星辰的死灵圣法神，导致唐门衰落的全新魂导器体系。一切的神奇都将一一展现。

唐门暗器能否重振雄风，唐门能否重现辉煌，一切尽在绝世唐门！

LOGO1

LOGO2

引子 神界！唐三一家

柔和的光晕宛如母亲的手，轻轻的触摸着云雾的细腻肌肤，虚幻的空间有着异常动人的实质感。隐约中，就在不远处，似乎有着一座巍峨的宫殿，在这柔和的光晕抚触下虚幻而真实。

一道身影就那么静静的伫立在云雾之间，眺望着无尽的远方，不知道在看着些什么。

他有着一头宛如瀑布般的水蓝色长发，一直垂到脚下，如果不是他那伟岸的身形和宽阔的肩膀，仅仅从后面去看，恐怕会以为他是个女子。

华贵的蓝色长袍上仿佛有水波荡漾，如果仔细去看，眼神瞬间就会被那深深的蔚蓝所吸引，甚至整个灵魂都会被吸入那如同大海般深邃、无尽的蓝色之中。

看上去不过二十多岁的英俊面容上却有着一双深邃的眼眸，他的眼神看似空洞，但却像是包罗万象，偶尔闪过一道紫意，更是动人心魄。会有一种刹那芳华、瞬间生死寂灭的质感。

“哎——”男子轻轻的叹息一声，眉宇间多了一丝淡淡的忧伤，双目微合，似乎在感悟着天地至理。

“三哥。”一声轻轻的呼唤响起。一道身影就那么从虚空中跨出，来到了那蓝衣男子身边，自然而轻柔的挽住了他的手臂，这仿佛已经做过千百次的动作看上去是那么的圆融如意。

那是一名身穿粉色长裙的女子，一头长发梳拢成长长的蝎子辫轻轻垂下，从侧后方能够看到她那精致修长的白皙美颈，长裙束腰处盈盈一握，将她那动人的身材完美勾勒出来。

绝美的容颜上带着一丝淡淡的微笑，搂着那蓝衣男子的手臂，轻轻的将头贴在他的肩膀上，柔顺的蝎子辫也随之晃动，落在男子身后的蓝色长发之上悄然卷曲，将男子的长发缠绕起来。

蓝衣男子英俊的面庞上流露出一丝有些无奈的宠溺微笑，“都当妈妈了还这么调皮。”

粉裙女子有些不满的嘟起嘴道：“当妈妈怎么了？就不能撒娇了么？你成为神界执法者、海神之后，不还是叫唐三嘛？还是我的三哥。”

唐三将粉裙女子拥入怀中，微笑道：“当然可以撒娇，无论什么时候，你都是我最爱的小舞。只要你别让你那宝贝女儿看见就好。不然，她可要和你争宠了。”

小舞一听唐三提起女儿，眼中顿时尽是温柔之色，“小七这丫头太粘人了，趁着她睡觉的工夫我们才能过一会儿二人世界。三哥，刚才我看你神色不愉，又是因为斗罗大陆的事么？”

唐三点了点头，轻叹一声，道：“神界一天，凡间一年。任何位面皆是如此。当初，我本想在斗罗大陆多停留一些时日，却因善良与邪恶两位神王的赌约而不得不回归神界主持大局。却不想，神界之中二十多年过去，斗罗大陆万年之后，唐门却已凋零。”

小舞没好气的道：“善良和邪恶那两个家伙实在是太狡猾了。以赌约为名，自己下界去玩了，真是太不负责了。他们找来替代神位的那对小夫妻之前的经历太可怜了，要不然，就让他们主持大局，你也能轻松点。”

唐三道：“神王与神界执法者看上去高高在上，但却并不是每个人都愿意承担啊！斗罗大陆经过这万年变迁，显得有些纷乱了。尤其是四千多年前那次地壳变动引来的大陆碰撞，不但令斗罗大陆面积增大了超过一倍，同时也带去了许多变数。”

小舞道：“唐门也就是从那时候开始衰败的啊！三哥，你也别想太多了，其实，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唐门的凋零也是因为时代与位面的进步。”

唐三点了点头，“你说得对，但唐门毕竟是我一手缔造，实在舍不得就此消亡。而我身为神界执法者，更不能去干涉一个位面的变化。不过，最近斗罗大陆似乎有一颗新星应运而生，更与我唐门会有千丝万缕的关系，我试图看清他的命运，但却迷雾重重。希望一切是向着好的方向发展吧。”

小舞眼睛一亮，道：“连你都说是新星，那肯定是不错的人选了。要是以后他能来接替你的神位，我们岂不是就有时间到处去玩了么？”

唐三抬手宠溺的在她鼻子上刮了刮，“你啊！就知道玩。”

就在他们说话的时候，不远处的云雾中，探出一个小脑袋，看上去十一、二岁的样子，漂亮的大眼睛眨了眨，她的样貌看上去至少与唐三有七分相像，但线条又要柔和的多，眼睛更像小舞一些。

“总听爸爸、妈妈说起斗罗大陆，似乎很好玩啊！嘻嘻。”一边说着，她那娇小的身躯悄悄在云雾中隐没不见。

第一章 灵眸少年（一）

好大一座宫殿似的建筑，金黄色的琉璃瓦在阳光下闪耀着夺目的光芒。宫殿金顶、红门，这古色古香的格调，使人油然而生庄重之感。

从远处望去，雾气氤氲，瓦窑四涌，就跟一块砖坯的一样。占地面积之广，竟有一眼望不到尽头之感。高达五丈的正门牌楼上，有着公爵府三个大字。

这座占地面积超过三千亩的巨大府邸并不属于任何一座城市，而是单独建立在星罗帝国首都星罗城外西北方五十里外。由此可见，这府邸的主人在星罗帝国是有着何等尊崇的地位。

此时日正当中，明媚的阳光洒落在晶莹的琉璃瓦上，令整座公爵府都蒙上了一层耀眼的金色，哪怕从星罗城城头眺望也是依稀可见。

公爵府北侧的后门悄无声息的开了，一道瘦小的身影悄悄的溜了出去。

那是一名看上去十一、二岁的少年。身材匀称适中，一身简单的灰色布衣干干净净，背上背着一个不大的小包袱。黑色短发显得干净利落。英俊的小脸上流露着超越同龄人的坚毅之色。

轻轻的将公爵府的后门掩上，少年迅速走出几步后又猛然停住，回身看向公爵府。他那一双深蓝色的眼眸中流露着浓浓的恨意。

“妈妈，您的在天之灵看着吧。无论付出多少努力，总有一天，我会回来的，将这里的一切践踏在脚下。从现在开始，我就随您的姓，改姓霍、霍雨浩。”

说完这句话，他再次深深的看了一眼公爵府，转身，义无反顾而去。

他没有朝着公爵府东南方的星罗城方向走，而是向北方跑去，小小的身影在正午强烈的阳光照耀下渐渐远去，虽然他身材瘦小，可在离去的过程中却并未给人半分无助的感觉。

公爵府往任何方向都有宽阔的官道，霍雨浩一边向前奔跑着，眼圈却渐渐红了。

“妈妈……”脑海中不自觉的再次出现了母亲离世时神色间的那份不舍与不甘，霍雨浩就不禁咬紧牙关。

坚强，我一定要坚强。妈妈教过我，人只能靠自己，只有自己坚强，才能更好的活下去。

有记忆以来发生的一幕幕不断从霍雨浩脑海中闪过。

霍雨浩的母亲是公爵的贴身大丫鬟，从小跟随公爵一起长大，贴身大丫鬟本来就是为了侍候主子而存在的，十二年前的一个夜晚，霍雨浩悄悄的出现在了母亲腹中。

十月怀胎、一朝落地。

无论霍雨浩的母亲是什么身份，但他终究是公爵之子，在府内的待遇虽然不算好，但也不算太差。母亲也不再当丫鬟，母凭子贵，有了自己的一个小院子。

一切本来都应该安稳的过下去，可谁知道，灾难很快就来临了。

公爵代表星罗帝国外出征战，府内事务全部由公爵夫人掌管，公爵夫人已有两子一女，对于所有可能未来对自己子女造成影响的因素，全部在她打压的范畴内。公爵在府内的时候还好些，公爵一走，府内就成为了公爵夫人的天下。她更是当今星罗帝国皇帝最宠爱的幼女。

霍雨浩的母亲因自幼随同公爵一起长大，本身很受公爵宠爱，一直就受公爵夫人之妒，顿时就成为了首要目标。公爵夫人以霍雨浩母亲身患传染恶疾为由，将他们母子赶到仆人区后面的柴房居住。并且断去

了他们一切经济来源。那时，霍雨浩才两岁。

艰苦的生活令霍雨浩母亲本就不算好的身体渐渐崩溃，更何况还有公爵夫人手下仆人不时的打压，终于在他十岁那年一病不起，溘然而逝。

斗罗大陆因为四千多年前被西方大海漂浮而来的日月大陆碰撞，面积大增的同时，也令大陆战事频繁。

万年前，斗罗大陆原本只有两个国家，天斗与星罗。而万年后的今天，原斗罗大陆却已经变成了三个国家。其中，星罗帝国依然存在，但皇室却易主。所幸他们平定了当时国内的所有王国，令星罗一统。成为了最强的一股力量。

而天斗帝国则因为当时的几大王国尾大不掉，最终分裂成为天魂帝国和斗灵帝国。

来自西方的日月大陆面积辽阔、资源丰富，比斗罗大陆略小一些，但却只有一个国家，是为日月帝国。

两大陆碰撞之后，战争立刻就展开了。斗罗大陆上的三大国家在同仇敌忾之下，出动联军，经历了近二十年的战争，终于击败了日月帝国，从而将大陆统一名称为斗罗，日月大陆之名不复存在，只有斗罗大陆上的日月帝国。

不过，日月帝国虽败，但却并未被完全侵略，凭借着自身优势以及原斗罗大陆上三大帝国彼此之间的矛盾，四方渐渐形成了僵持却稳定的局面。但战争却是连年发生。

公爵因为经常踏上战场，在府邸内的时间很少。而霍雨浩母子在公爵夫人的刻意隐瞒下，也渐渐被他所遗忘了。公爵问起时，公爵夫人只是说霍雨浩的母亲身患恶疾。

霍雨浩的母亲含辛茹苦的将他抚养长大，六岁那年，他在府邸中进行了武魂觉醒。

武魂，是斗罗大陆上每一个人都会拥有的能力，日月帝国虽然与其他三国的发展方向不同，但武魂也同样根本。

每个人天生都会有一个武魂，六岁可以进行觉醒，武魂可以是任何东西，譬如器具、动物等等。动物类的武魂一般被称之为兽武魂，除了兽武魂以外，其他类型的武魂被统称为器武魂。当然，也有一些特殊的变异武魂例外。

在武魂觉醒后，只有很少一部分人的武魂会带来一种特殊的力量，就叫做魂力。也只有这些在觉醒时拥有魂力的人，才能修炼成斗罗大陆上最高贵的职业，魂师。

魂师分为九等，由低到高分别是：魂士，魂师，大魂师，魂尊，魂宗，魂王，魂帝，魂圣，魂斗罗和封号斗罗。

等阶越高的魂师，能力就越强大。到了最高的封号斗罗级别，近乎有移山填海、斗转星移的恐怖实力。

第一章 灵眸少年（二）

魂力从一级到十级都属于魂士的范畴，武魂觉醒时，出现的先天魂力越强，就意味着成为魂师后的天赋越好，修炼速度也会越快。觉醒时如果魂力为十级，那就是天赋最好的先天满魂力，也被称之为天才魂师，只要武魂本身不会太差，都会有不小的成就。

霍雨浩虽然身为公爵之子，却并未继承属于公爵一脉的强大武魂，否则的话，就算公爵夫人再不喜欢他，只要有公爵一脉的武魂出现，也必须上报公爵，从此霍雨浩和母亲的命运也会改变。

可惜，霍雨浩的武魂却出现了极其罕见的变异。

灵眸，这就是霍雨浩的武魂。

在武魂的类别中，有一个细小的分类，既不属于器武魂也不属于兽武魂，是为本体武魂，就是觉醒后武魂是身体的一部分，譬如手、脚等等。

几乎所有的身体武魂都非常强大，但出现的几率又极小，可以说是凌驾于兽武魂、器武魂之上的存在。所以一经出现都会很受重视。

可惜的是，霍雨浩的武魂却是个例外。

灵眸武魂出现的位置自然是眼睛，而且，更是极其罕见的精神属性武魂。正常情况下，霍雨浩本来应该受到极大的重视才对。可惜的是，有两点制约了他的发展。他在武魂觉醒时，先天魂力只有一级，可以说是天赋极差，修炼速度必定是慢之又慢。而第二点则更加致命，精神属性不但是武魂少见，精神属性的魂兽也同样是极其罕见。而每一位魂师当修为提升到以十级为单位的瓶颈时，都必须猎杀一只与自己属性相合的魂兽，获取魂环而产生突破。

魂环不但是突破瓶颈的必需品，更能提供给魂师一个技能，这也是魂师强大起来的根源所在。

两点制约，几乎已经注定了霍雨浩这一生不可能有所作为。

不过，无论怎么说他也是公爵之子，终究还是得到了最简单的魂力修炼方法。而之后很长一段时间，也证明了他在修炼方面的天赋确实太差了。

公爵府内，就算是一些仆人的孩子，只要先天有武魂觉醒，最多三年，也足以达到魂力十级，由最低的魂士级别去冲击魂师级别了。

可霍雨浩今年已经十一岁，足足用了五年时间，他的魂力才堪堪达到十级。而且，这五年来，他付出的努力几乎是同龄人的三倍啊！

母亲死后，霍雨浩在公爵府中又留了一年，他还小，贸然离开公爵府根本没有任何生活来源，所以他只能将一切的恨意与委屈都压在心中。而在生活所迫之下，他的心也比同龄人成长的快得多。

母亲告诉霍雨浩，想要出人头地，唯一的可能就是成为一名魂师。哪怕只是一名最普通的魂师，在大陆上，也有着比普通人高得多的地位。

就在昨天，霍雨浩通过五年的刻苦努力，硬是在天赋极差的情况下，将魂力修炼到了十级。而这也是他给自己制定的离开公爵府的日子。

他需要一个魂环，哪怕是最低等的十年魂环也好啊！那样，他就能成为一名真正的魂师，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技能了。

在斗罗大陆上，魂兽的级别是按照存在年限进行区分的，魂环的能力就和魂兽生存的头数以及魂兽本身

的能力息息相关。

一般来说，魂兽被统一区分为十年魂兽、百年魂兽、千年魂兽、万年魂兽和十万年魂兽。

魂师必须要亲手猎杀魂兽，才能在魂兽死亡后从其身上得到一个魂环。

继续留在公爵府，霍雨浩知道，自己根本没可能获得魂环的。在那里，根本没有人会帮他。因此，哪怕他知道自己孤身去寻找精神系魂兽可以说是九死一生，但却凭借着一股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勇敢，硬是离开了公爵府。

一路向北，很快他就踏上了官道，霍雨浩虽然年龄还小，但为了达到获得魂环的目的，他早就开始做准备了。在他那小小的背包中，除了一身换洗衣服外，还有一些干粮和这些年他母亲在府内做粗活攒下来的一点钱和一柄短刀。最重要的是，还有一张简易的大陆地图。

公爵府和星罗城都位于星罗帝国中北部，而霍雨浩选择去猎杀魂兽的地方，就在星罗帝国北部，与天魂帝国接壤的星斗大森林。在这片几乎占据了一个行省大小的森林中，生活着种类繁多的魂兽，其中不乏超级存在。

如果有人知道年仅十一岁的霍雨浩，在没有师长陪同的情况下竟敢孤身前往星斗大森林，一定会被他的不自量力所震惊。一个魂技也没有的他，就算是遇到了十年魂兽也未必能够战胜啊！

大路笔直，霍雨浩延着路边快速向前走着，他虽年幼，但毕竟已经是十级魂士，比一般成年人体力还要好上许多。

一边向前走着，霍雨浩极目远眺，如果仔细看就能发现，他那双深蓝色的眼眸瞬间变得更加澄澈，隐隐似有光晕流转。

自从灵眸觉醒之后，霍雨浩就发现自己的视力远超常人，近，能看到许多旁人无法看清的细节，远，则能看到普通人两倍以上的距离。

而随着魂力的提升，视力还在不断的进步之中。正是因为身体随着修为增加而出现的变化，也令他越发坚定了母亲所说的话，魂师，一定要成为一名魂师。

“妈妈说，如果我能够拥有一个魂环，那么，我就是一名控制系战魂师了。我的武魂并不差，天赋差，我就用比别人更多的时间努力修炼。”

在这份坚定的信念支持下，霍雨浩一边前行一边修炼，渴了，就找些山泉水喝，饿了，就吃点随身所带的粗饼。除了赶路就是打坐冥想，以他的年纪，一天时间竟然能赶路三百里，不得不说是个奇迹。

他身上只有七个银魂币和五个铜魂币，花钱极为节省。

自从斗罗大陆与日月大陆之战结束后，大陆经过数千年衍化，货币完全统一，一金魂币等于十银魂币等于一百铜魂币。

小时候，母亲为了让他吃的好一点，偶尔会带着他悄悄溜出公爵府，在外面的树林里找一些果子和野菜吃。所以小雨浩认识的植物种类相当不少。很多时候，他甚至连最便宜的粗饼都舍不得买，就在赶路的过程中从路边树林里找些吃的。

第一章 灵眸少年（三）

霍雨浩终究是第一次出门，尽管有地图的指引，但他还是不可避免的几次走错了路。还是在不断询问路人的情况下，才重新找到了正确的路径。

正所谓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几天下来，他自己都觉得学到了不少东西。少了公爵府中的压抑与束缚，心情也好了许多。一路行来所见到的新奇事物令他兴奋不已。他毕竟还小，身体恢复的也快，赶路不觉疲倦，反而像是脱离了笼子的鸟儿，在母亲去世后，第一次有了快乐。

“已经走了六天了，应该就快要到了吧。”霍雨浩小心翼翼的看着手中纸绘的地图，再看看道路两旁树影所指引的方向，他断定，自己距离星斗大森林已经很近了。

抹掉额头上的汗水，霍雨浩走进路旁的树林，找了个树荫处刚要坐下来冥想恢复体力，突然，淙淙的流水声传来，顿时令刚要坐下的霍雨浩兴奋的跳了起来。

有水，就意味着可以改善生活了啊！

闭上双眼，霍雨浩静静的聆听那流水声传来的方向，身为精神武魂的拥有者，他的六感要比普通人强得多。尤其是当他闭上眼睛的时候，其他五感就会放大几分。

很快，他就认准了方向，小心翼翼的树林中前行。他的小心并不是因为树林中的地面不平，而是怕衣服被荆棘划破。这还是妈妈亲手为他做的。

不到两百米，他就找到了自己的目标，一条宽约三米的小溪，溪水清澈见底，清冽的溪水带来一份清爽的清凉。

霍雨浩欢呼一声，迅速脱掉衣服，一下就跳入了只有不到两尺深的溪水之中。上次洗澡还是两天前呢，两天的赶路，早就令他一身的汗渍，在这清冽的溪水中洗个澡简直是再清爽不过的享受。

洗了个痛快，当他重新上岸的时候，整个人都有种焕然一新的感觉，心中暗想，反正也快到星斗大森林了，就在这里先好好休息一下。

他换上包袱里的干净衣服，将之前的脏衣服在溪水中洗好，晾在树枝上。然后又掰了一根长约三尺的树杈。

右手从后腰处摸出一柄连鞘短刃。短刃大约有一尺二寸长，刀鞘呈墨绿色，是用坚韧的皮革做成，霍雨浩也不知道是什么魂兽或者是动物的皮革。他只知道，这柄短刃是父亲送给母亲唯一的礼物，一直被母亲拱若珍宝，直到去世前的一刻，才将这柄短刃交给了霍雨浩。

刀柄长约五寸，没有什么华丽的装饰，却给人一种古朴之感。握在手中不但契合，而且异常舒服。

抽刀出鞘，没有发出半点声音，长约七寸的刀刃宛如一汪秋水，纤薄的刀刃仿佛透明一般，森森寒气令已经有所习惯的霍雨浩还是不禁打了个寒颤。

白虎匕，这是母亲告诉他的名字。

霍雨浩看着白虎匕，眼中的兴奋顿时变成了浓浓的伤感，从那光可鉴人的刀刃上，他仿佛又看到了母亲的身影。

拿起刚刚折下的树杈，白虎匕在树杈前端削了下去，散发着淡淡碧光的刀刃从树杈上划过，就如同切入豆腐一般毫无阻隔。三两下，树杈前端就被削的锋锐起来。

霍雨浩将白虎匕插回刀鞘重新别在自己的后腰上，拿着树杈来到小溪边。

略微深吸口气，他的双眸顿时亮了起来。顿时，清澈的溪水中，一切细节在他眼眸中放大。水波流转的细微变化，甚至是河底石缝中的小小虾米都逃不出灵眸的注视。而且，这所有的一切在他眼中都慢了下来。

突然，霍雨浩出手如电，手中树杈飞速向溪水中插去。

“噗——”抬手，翻腕，一条半尺长的青鱼就被他插了上来。

插鱼对于普通人来说绝对是个技术活。但对于有灵眸准确定位的霍雨浩来说却是再轻松不过。这也是为什么他听到有流水声时那么兴奋的原因。除了自己抓鱼之外，这六天来他再没吃过什么其他的肉食了。

一条小鱼当然不够他吃的，只是一会儿的工夫，霍雨浩就从河里插上来十几条半尺到一尺长的青鱼。

“太好了，起码够吃两天的呢。烤熟了也不容易坏。”

霍雨浩兴高采烈的蹲在溪水旁用白虎匕辅助，将这些青鱼全都处理干净。锋利的白虎匕无论是刮鳞还是开膛破肚，都是轻松如意。对于从小就跟母亲一起干活的霍雨浩来说，这种工作毫无难度，一刻钟的时间，十几条鱼就全都处理好了。

从树林中找来一些大树叶，在溪水中洗净，再把洗干净的鱼放在上面，找来一些干树枝当做柴禾，一会儿的工夫，一小堆篝火就在溪边点燃了。

霍雨浩身上的调料只有盐巴，但对于烤鱼来说却已是足够。他用粗树枝做成几个小架子，再用细树枝穿上洗干净的青鱼，把盐巴抹在青鱼肚子里，再从包袱中拿出前几天在树林中采摘的一种名叫紫苏的叶子洗净、撕碎也塞入青鱼腹中，这才放在粗树枝做成的烤架上烤了起来。

时间不长，一股特殊的香味儿开始在火堆上方弥漫而出，香味儿很浓郁，更有着一种只属于它的诱惑。在霍雨浩缓慢的翻转中，青鱼渐渐变成了金黄色，陪着那浓浓的香气，分外诱人。

第一次霍雨浩只烤了两条，其他的鱼则先都处理好。一次烤太多的话，火候掌握容易出问题。

“好香啊！”

正在这时，一声惊喜的娇呼声响起，声音清脆悦耳，却吓了霍雨浩一跳。

他顺着声音传来的方向看去，只见延着溪水旁走来两人，走在前面的是一名少女，看上去十五、六岁的样子，长长的黑发梳成马尾垂在身后，一身淡蓝色的劲装将她那含苞待放的娇躯勾勒得充满青春气息。

丹凤眼，眼睛大而灵动，挺翘的鼻梁，近乎完美的瓜子脸，漂亮的娇颜带着几分惊喜之色，眼睛直勾勾的看着霍雨浩的烤鱼。

跟在少女身后的是一名看上去和她年龄相仿的少年，少年身材修长而挺拔，一头深蓝色的短发在阳光的照耀下散发着宛如宝石般的光泽。他年纪虽然不大，但看上去却给人一种儒雅的感觉，英俊的面庞上带着一丝懒洋洋的温和笑意，双手抱着后脑，也是一副感兴趣的样子看着霍雨浩这边，不过他看的是人而不是烤鱼。

第一章 灵眸少年（四）

走在前面的少女已经三步并作两步般雀跃的跑到霍雨浩面前，一副馋涎欲滴的样子道：“小弟弟，你这烤鱼卖不卖，好香哦，你是怎么做的啊！”

漂亮的女孩儿霍雨浩不是没见过，在公爵府中，甚至有许多丫鬟都很美，但却从未如此近距离的接触过，而且，公爵府内那些女子没有一个能和眼前这少女相比的。这少女并不是绝色的完美无瑕，但她却有一种钟灵之秀的气质。

霍雨浩小脸有些涨红的道：“我、我请你们吃吧。”

少女噗哧一笑，道：“小弟弟，你还害羞呢。那我可就不客气了哦。”一边说着，她伸手接过霍雨浩递来的烤鱼，很没形象的坐在一旁一边大呼着“烫”，一边小心翼翼的吃着。

与少女一起的少年此时也已经走了过来，一脸无奈的先向霍雨浩抬手打了个招呼，然后向少女道：“小雅，这小兄弟还没吃呢，你倒是先吃起来了。”

小雅美眸大睁，嗔怒道：“你叫我什么？”

少年顿时举起双手做投降状，“好啦，小雅老师，总行了吧。”

小雅白了他一眼，道：“这还差不多，要注意你的身份。”她年纪虽然不大，但这一瞥却是风情万种，看的少年不禁一呆，旁边的霍雨浩更是不敢再看，将烤好的另一条鱼递向少年，道：“大哥哥，也请你吃。”

少年微微一笑，道：“君子不夺人所好。小兄弟，你还没吃呢。这些鱼是你从河里抓上来的么？”

霍雨浩点了点头，道：“没事的，我还可以再烤。”一边说着，他站起身将烤鱼塞给少年，自己动作熟练的将处理好的另外两条烤鱼放在了木架上继续烤了起来。

少年温和一笑，道：“我叫贝贝，她叫唐雅，小兄弟，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霍雨浩。”霍雨浩一边认真的烤鱼一边回答道。他这一路走来，在野外露宿的时候不止一次遇到过旅人，也得到过他们不少的帮助，因此，唐雅向他索要烤鱼吃的时候霍雨浩毫不犹豫的就将烤鱼递给了她。这些天让他学会了，出门在外就是要互相帮助的。

贝贝在唐雅身边做了下来，他吃烤鱼的动作就要比唐雅优雅的多，起码不会弄得满手都是油。

霍雨浩第二轮烤鱼熟了的时候，唐雅早已眼巴巴的等在那里，在贝贝无奈的注视下，她还是抢了一条。

不过，这次贝贝却不肯再吃了，示意霍雨浩自己先吃。霍雨浩也早就饿了，一边继续烤鱼，自己也吃了一条。

虽然调料只有简单的紫苏和盐巴，但烤鱼的味道却极为鲜美，十几条鱼虽然体积都不算大，但总量也是不少，却被三人全都吃掉了。

“太好吃了。从来都没吃过这么好的烤鱼。霍雨浩小弟弟，要不我聘请你做厨师吧。好不好？”唐雅直接躺倒在草地上，满足的伸着懒腰，曲线毕露自己却丝毫不觉。贝贝看着她的样子直挠头却是毫无办法。

“你有钱吗？小雅老师？”贝贝泼凉水道。

“呃……，以后会有的。”唐雅有些尴尬的坐起身，瞪了贝贝一眼，似乎很是不满他的拆台。

霍雨浩站起身道：“贝大哥，唐姐姐，我要先走了。”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n>)
文档名称：小说：《斗罗大陆II绝世唐门》唐家三少 著.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n/post/1589.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